

弘光科技大學98-99年度教學卓越計畫

女生宿舍越讀悅讀讀書會心得分享活動文章評選結果表

組別(小組)：第一組(1-B)

分類閱讀主題：翻譯類文學

評選日期：99/06/01

活動時間	99/04/14 19:00~21:00	活動地點	女生宿舍 悅讀樂坊	
活動名稱	第二次中文讀書心得分享活動			
評選老師	單位/職稱： <u>通識學院/講師</u> 姓名： <u>蔡君逸</u>			
編號	獎項	得獎文章	老師評語	備註
1	優選	在天堂遇見的五個人—潘美靜	很細膩的心思，流暢的文筆，也寫出了自己心靈上的成長，是篇好文章。	得獎金 1,500 元，並於網路上公告。
2	佳作	飄—楊雅婷	在文章的敘述中清楚分析了主角(郝思嘉)的心路歷程與轉變，也寫出了自己在讀此書之後可以效法及有所體悟的地方，這是優點，但中間幾段寫的稍嫌零亂。	得獎金 500 元，並於網路上公告。
3	佳作	姊姊的守護者—黃亞菁	敘述頗有條理，文章中設身處地想像自己為書中角色可能的心態及作法，則表現出思想成熟之處，這是可以加分的地方。	得獎金 500 元，並於網路上公告。
4	入選	最後十四堂星期二的課—羅文婕	一邊述書中內容，一邊寫自己想法，思緒頗為敏銳，可惜文章太零散，想是想到什麼就寫什麼。	僅公告，無獎金、品。如無，請填從缺。
5	入選	家事女神—楊雅婷	寫得不錯，只是有點變成有點像是以敘述書中的內容為主，又這本書是較易於寫心得的。	僅公告，無獎金、品。如無，請填從缺。

※得獎文章內容請見如後頁。



『在天堂遇見的五個人』潘美靜讀後感

2010/04/26 by [潘美靜](#) | 59 Views

遠處的天堂別有一番天地，這個天堂不在雲端而是在人間，一個充滿愛的世界。故事的開頭的第一篇就寫著「結局」。畢業典禮常常會聽到師長說：「畢業是結束，也是開始。」學習的階段是如此，戀愛是如此，人生也是如此。但是人們卻只有在回首過去的時候才會心有所感。提得起，放得下，是最好的開始和結局。



當人們的心始終放不下過去，一直繞著過去在悔恨、抱怨，心胸就會因此而越來越狹隘，越無法接收新的想法和事情。當心中只有報復，生活就會化成一種無法解凍的冷漠，沒有幸福，沒有愛。害怕改變、害怕失去是人之常情，失去似乎就代表著不再擁有。在天堂遇見了五個人，他對生命的態度才有了改變，他了解到他的失去不再是失去，而是愛的延續，這個觀念是這本書中一個非常新穎的想法。沒有錯，當我們失去某樣東西時，總是讓我們心痛不已，然而，從整個社會的角度來看，只是從一個人身上換到另一個身上，從一個地方換到另一個地方，並沒有什麼差別，人們又何必斤斤計較甚至因小失大呢？懂得珍惜現在所擁有的才是重點，一再的尋找已失去的事物是沒有什麼意義的，因為我們的失去是他人的獲得，我們的獲得也正是他人的失去。「自己的生命一直有別人的生命，別人的故事與自己的故事，會在無法預料的時空產生交集。」每個人都是那麼的重要，無可取代。在書的封底寫了兩句話「當你不在乎失去的時候，你才真正愛著；當你完全付出自己，你才真正活著。」這兩句話所說的，超脫了實際上的生和死，當一個人的死去對另一個人造成影響，就不算是真的死亡；相反的，如果活得很哀怨、很痛苦，跟死亡也就沒有什麼差別的。

在不知不覺中，我們影響了別人，也讓別人影響了我們，常常一個不經意的小動作，我們可以讓旁人痛苦或快樂，雖說每個人都是獨立的個體，擁有各自的人生，然而在無形中卻又和其它人的命運相互交纏。看完這本書之後，讓我更加體認到，無心即是有意，日常生活裡，舉手投足間，我們都可以對別人更好，對別人更體貼，畢竟，一個小小的動作都有可能去改變任何一件事，也因為如此，我們更應該多多關心社會上每一個角落的人，為整個社會貢獻自己的心力，當付出回到自己身上，不論認識不認識，都應該有愛的相互聯繫，在他人需要幫助時，伸出援手，拉他人一把，因為「陌生人，是你遲早會認識的家人。」

在「在天堂遇見的五個人」這本書中，作者透過想像，引領讀者去省思人一生的價值、人生的糾葛，在看似陌生的人與人之間，其實有著冥冥之中的關連，藉由這樣的啟示，讓人懂得更加珍惜緣分，並用心去生活。在回顧過往中，有遇過心愛的人與事、有不願再想起的痛苦與錯誤，但儘管我們是多麼珍惜與憎恨，依然無法選擇。人生最可惜的是它不能重來，但可喜的也是它不必重來，因為它不能重來，所以我們不必再一次承擔那些不堪回首的痛苦與難堪。

所以，那些親愛的人與事，在我們的心中才能更顯珍貴。在這書中所透露的訊息，我們發現在自我觀念之下的「對」不見得是「對」，「錯誤」也不全然是錯誤。人無心之下會犯錯，但卻也往往透過另一種模式去做一種彌補，或許，我們的存在，是因為有另一個人的犧牲；或許，我們的存在，是為了去創造其他人存在的意義。

走在生命旅途中，豈止只遇見五個人，但真正在腦海中留下深刻印象的，確實不多，書本中的主人翁，所遇見的五個人有些甚至對他們沒有印象，不知道他們曾經存在，我想這就是奧妙之處，也讓讀者更想進一步探究彼此的關係，似乎自始至終都沒有交集的兩個人，卻有著不可承受也不可解釋的因緣，很特別不是嗎？有人因我的出現而生命劃下句點，也有人等待我豐富他們的生命，或者是說每個我遇見的人事物，都是要讓我的生命旅程更五彩繽紛、多采多姿的，我的存在有更大的意義，我可以創造更高的個人價值，我可以做的一定比我現在做的多更多，秉持這樣的信念去用心過生活，此時此刻我就在天堂！



2 個人說這讚。

分類: [1-B](#)

留個言

『飄』 楊雅婷讀後感

2010/04/08 by [楊雅婷](#) | 83 Views

書名：飄



班級：五專護三丁 5961407

姓名：楊雅婷

內容：

亂世佳人，是一本世界名著，書中的女主角-郝思嘉，她從小在十分優渥的環境中成長，卻因為賭氣嫁給一個他不愛的人，之間經過許多轉折，改變很多她的想法，郝思嘉漸漸長大，從一個女孩蛻變成爲一個真正懂得爲他人著想的女人，也因此明白真正的愛是什麼。

一開始看這本書，可能會不明白它真正想要表達什麼，但看完整本書你就會發現，從思嘉的改變，可以了解到一個人爲生活環境所逼迫，個性想法都會有不同的體悟。思嘉原本應該是處於無憂無慮天真爛漫的少女時期，卻因爲一時的虛榮心，加上賭氣，而嫁給查理，不幸的是，短時間內，查理就過世了，也頓時讓她從少婦變成寡婦。

又因爲思嘉的美貌，以及她不退讓的好勝心，接二連三的她又跟幾個他不愛的人結婚，一開始我看到的是她爲了地位、爲了錢而違背自己的良心，但到後來我看到的是她爲了拯救她的家園，爲了讓親人們脫離這種生活、逼不得已她才這麼做的。當時她和第二任丈夫結婚時，處處拋頭露面，這在當時是不被允許的，但她也不管眾人私下怎麼閒言閒語，憑著精明的頭腦，靠自己的能力開了一家公司，爲了生活，她什麼都忍了，我覺得即使不靠任何人，她一個人就可以獨當一面，她聰明機智，果決，靈敏，對任何事都具企圖心，思嘉唯一錯的地方大概就是太依賴自己的美貌，認爲大家都該被她美貌所迷惑，偏偏希禮對她毫無感覺，思嘉想盡辦法，利用各種手段想知道希禮其實是愛她的，甚至在她嫁給第三任丈夫-白瑞德時，她還滿心期盼希禮終究會回頭發現自己是愛她的。其實，那只是得不到的一種心態罷了，越得不到的越是想要，得不到總是最好的，思嘉到後來才發現她最深愛的其實是白瑞德，但爲時已晚，白瑞德被思嘉傷的太深了。

思嘉的太過於驕傲，把自己蒙蔽在自己的世界，她失去了太多所否定的好東西，當她發現時，是她的毅力與勇氣支撐著她，看起來似乎已被打敗，但她好強好勝，會重新站起來，挽回她所失去的這一切。

思嘉是新時代女代的代表，「郝思嘉精神」告訴我們，面對困難，要有永不放棄的毅力，她的這份精神，是值得我們學習的，秉持著這份精神，思嘉會把她所失去的友情、親情、愛情都找回來的。

「明天又是新的一天」，故事尾聲，是以這句話作爲結尾，結尾是如此讓人有想像空間，不用說的太過明白，思嘉最後會不會和白瑞德合好，一切盡在不言中。

書名-飄，也有隨風而去的感覺，彷彿什麼事都會有雨過天晴的一天，不用太在意，順其自然就好。

郝思嘉的勇氣，不服輸的個性，韓媚蘭的愛心跟善解人意都是我們需要學習的，媚蘭的好，思嘉懂了，也許有些發現的太晚，但媚藍是那樣的相信思嘉，甚至把照顧她孩子跟希禮的責任也交給思嘉，這對思嘉來說，是很受寵若驚的，但也因爲如此，她和媚蘭的友情更加堅定了，她深深了解到，這個瘦小、看似弱不禁風的女子，她的內在美是她永遠也比不上的，媚蘭的寬宏大量更是讓她十分佩服。

我想，思嘉最後會把她所遺失的一切，那些珍貴的友情、愛情以及親情，都慢慢找回來的，因爲她是郝思嘉，那個遇到困難，不退縮、不畏懼，最勇敢的女孩！

我想，閱讀小說如果能讓你有所感觸，有所體悟，那閱讀這本書就不算白讀。一個在亂世成長的佳人，她的故事絕對能使你有不一樣的看法以及心得，值得大家省思。

佳作

評選組別：第一組（1-B）

得獎者：董亞菁

越讀悅讀宿舍讀書會 » 網站彙整 » 『姊姊的守護者』董亞菁讀後感

Page 1 of 1

『姊姊的守護者』董亞菁讀後感

2010/04/27 by [董亞菁](#) | 64 Views

書名：姐姐的守護者



內容：

大綱：罹患急性前骨髓性白血病的凱特是姊姊的身份，而妹妹〈安娜〉是利用醫學科技基因配對出來的組合，因為姊姊的疾病而誕生。在13年來，因為姊姊身體上的需要，妹妹提供自己的血液、白血球、骨髓、幹細胞，一次又一次進出醫院，只為了「愛」要「救」姊姊，提供有用的資源，現在因為姊姊的情況更惡化，腎臟衰竭需要一顆腎臟；妹妹無法再繼續捐出一顆腎臟給姊姊，她思考著？她的人生是否就只為了姊姊，她也有自己想要過的人生，所以她決定控告她的父母，取回她的身體使用權！

《姊姊的守護者》一書是在探討家庭親情互動的關係，如：對「愛」的例子有，父母對小孩奉獻無私的愛、兄弟姐妹之間互助、珍惜的愛、日常相處等情形、親戚的關愛、男女溝通相處情形，我覺得家庭最重要的是彼此間的互信、互愛、再互助。

我裡面最喜歡的是媽媽的角色，特色是媽媽對小孩的愛，因為兩個都是自己的小孩，為了愛，守護家庭，不能看見女兒先離開自己，所以只好先救危急，我想這種親情的困境是很兩難的，都是她所愛的女兒，我印象最深刻的是醫生要沙拉〈媽媽〉出去，請一位史小姐介紹圓夢？讓她舒服、減輕疼痛、選擇讓她有權知道她要什麼？而媽媽不管別人跟她說什麼？她聽不進去，只希望趕快手術要姐姐身體強壯再去開刀？我覺得在現今有很多臨床癌症案例，會覺得因為愛她就要盡力搶救，這就是親情無法割捨的原因，不忍心讓她離開自己的身旁，其實姐姐選擇是不拖累家人，她很想就此放手，她的最後心願是能和家人一起去海邊！

如果我是妹妹的角色，我還是希望能繼續救姊姊，因為生命是寶貴的，雖然姊姊的狀況惡化，但是會尊重姊姊的意願。如果我是媽媽的立場，我會傾聽她的想法並陪伴在她身旁，與她一起去規劃時間並完成想要達到的目標，用愛和信念告訴她，因為一天也是在過，可以選擇快樂度過，因有生就有死，盡量讓她抒發內心的恐懼及面對死亡，也能放下一切執著的事，默默給予支持力量以及給予無盡的關懷，讓她用正向的態度去面對生命的脆弱與調適死亡的壓力，把自己和家人都先照顧的好。如果我是姐姐的話，我知道日子所剩不多時，我會和家人、朋友一起度過，去做自己還沒完成的願望，因為自己的人生要自己去把握，我想盡情的揮灑生命的光，我想要的願望是到處出國旅行，我會去拍照，把每一個快樂的時刻用相機記錄著，證明當下我是快樂存在的，把自己照顧的好好的，不想自哀自棄。看完書之後當中深深啟發我們的同理心，如對生命關懷是很重要的，我想每個人都是獨特的，對生命價值觀不同，對死亡的看法會有差異性！若在生命的盡頭時，才會去想到及回顧自己的一生，體驗到在生命中值得回憶的美好及感嘆著！還沒有完成的夢想，舉個例子我們現在就能體會到常常被我們忽視或視為理所當然的事，甚至揮霍著青春的美好；如今，更能確定今日事今日畢，去規劃自己未來的人生計劃，就像拼圖一樣，慢慢拼湊屬於自己的藍圖。

讚 2 個人說這讚。

分類: [1-B](#)

留個言

『最後14堂星期二的課』 羅文婕讀後感

2010/05/16 by [羅文婕](#) | 69 Views

書名：最後14堂星期二的課



這本書真的很好看，
尤其是在自己徬徨無助的時候，
尤其是在自己爲了人生中一點的瑣碎事情煩惱的時候，
尤其在找不到自我的時候，
看了莫瑞教授分享自己餘生的經驗，
有幾句話真的會令人迴盪不已
令人深思

其實這本書我專一的時候就看過了
只是最近在偶然的機會下又拿出來翻一遍
故事的節奏仍然緩慢
故事的情節仍然不變
但讀的人從一個毛頭小子變成一個較爲成熟的人
心態和感受到的程度也大大不同
就拿莫瑞教授得到的『肌肉萎縮性脊髓側索硬化症』來說
以前一年級有關護理的東西沒學那麼多
對於疾病護理、化療護理，病人心理感受
都不是那麼了解
現在在看一遍就覺得莫瑞真的很偉大
一方面心理要接受自己的生命已比股票下跌還快的速度消逝
一方面還堅強自己給所有關心他的人安心
如果是我
我也不一定有把握能乘載這麼大的壓力
人的一生中，有許多貴人，
有些可以幫你的事業飛黃騰達
有些可以幫助你心靈的成長
莫瑞教授對於米奇愛爾邦就是後者關係

米奇以前在學校與莫瑞教授是亦師亦友的關係
畢業後出人頭地，迷失了最初的自我
在錢財上一直感到不滿足
即使他有一份好工作讓他衣食無缺。
直到他偶然的在電視上看到他的莫瑞教授
內心一股衝動直奔莫瑞家
令莫瑞又驚又喜
兩人的生命才開始有的第二次交集
莫瑞用僅剩的時間無私的分享他的經驗
一點一滴喚回了米奇的初衷
使他內心不再徬徨、猶豫

眨眼間，生命已經走到了盡頭
一開始，莫瑞的死已經是一個無法改變的定局
只是時間早晚而已
但他用僅剩的時間
靠著他的善良與樂觀散播愛
使人不由自主的深深惦記著他
還幫他祈禱
人生如此，夫復何求？

印象最深刻的一句話就是
『只要你學會了死亡，你就學會了活著』
這句話，每次看到的感受都不一樣
很值的令人咀嚼再三

『家事女神』楊雅婷讀後感

2010/05/16 by [楊雅婷](#) | 164 Views

閱讀心得 五專護三丁 楊雅婷 5961407

作者: 蘇菲·金索拉 出版社: 馥林文化

3

f Share

這是一本劇情很詼諧有趣的書，封面是一個烤焦的蛋，讓人有想打開這本書來閱讀的想法，內容跟做家事沒有很大的關係，它不是要教你如何做家事快又有效率，而是在英國一位很有名、工作很有效率的律師，因為被陷害種種原因，很巧合的到英國當有錢人家的女傭，開始了她不一樣的生活。

看到故事一開始，會覺得莎曼珊根本就是一個工作狂，一天工作時間比她睡覺的時間還要多，假日也不能休息，每天接觸的不是手機、黑莓機就是一堆繁雜麻煩的事情等著她處理。不僅放鬆逛街的時間都沒有，也讓她變成了一個什麼事情都不會做的生活白痴。

直到他開始了管家的工作，她漸漸發現到原來生活是這麼多采多姿，以前她沒注意到的現在看起來一切都好新鮮有趣，第一次做三明治，第一次揉麵糰做麵包、烤蛋糕、烤雞、第一次熬醬汁、第一次摘水果等等，每一次的挑戰證明了莎曼珊做得到，當初也是因為這個信念使她有當管家的想法。以前的她連家中瑣事都要請管家幫她處理，連家裡的烤箱怎麼開自己都不知道，現在換了跟以前毫不相關的工作，轉變很大，居然做起管家來了。


莎曼珊真的是一個很聰明的女生，不到30歲在社會上就已經很有地位，不只因為她的聰明才智，完全是靠自己努力得來的，這點讓我十分敬佩，一個女生要在社會上生存，且獲得別人尊敬與認同不簡單，必須要很有才能，大家都認同你，願意在你領導下做事，要不斷的往上爬，一路走來會很艱辛，莎曼珊的確只差臨門一腳就可以當上合夥律師的位置，卻因為遭人陷害，不過也因為如此，才能看到這世界其實是很美好的，生活不應該只侷限在工作、互相耍心機，踩著別人的屍體往上爬，這樣就算成功了也不會快樂。

人生就是不斷的在做選擇，做決定，有些時候會因為一時不可避免的因素，而不得不放棄原本該有的機會，但上帝關起了一扇門，必然會開啓另一扇窗，莎曼珊最後選擇和南森(雇主的園丁)在一起，繼續她管家的工作，雖然捨棄掉了很多東西，金錢、名利、成就，但卻也得到了用金錢也買不到的安詳、平靜的生活，有了充足的時間來享受這世界，放慢生活的腳步，用金錢來換取更多時間這很值得，不用受人擺佈，不用每天被手機、黑莓機追著跑，自己安排生活的作息，自己規劃未來的人生，隨心所欲豈不是很好，如果為了自己功成名就，一輩子浪費在不喜歡的事物上，這樣的生活很痛苦，沒有絲毫精采可言，我想，生活就應該浪費在美好的事物上！這是我看完家事女神的閱讀心得，希望大家有空也可以翻閱看看這本書，你也會有不一樣的收穫。


 讚  3 個人說這讚。

分類: [1-B](#)

2 則留言 to “『家事女神』楊雅婷讀後感”

1.  路人 說道：
[2010年05月27日 at 8:33 下午](#)

你好~

2.  路人甲 說道：
[2010年05月27日 at 8:34 下午](#)

路過低